

证券代码：600509

证券简称：天富能源

公告编号：2019-临011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迟发布《“16天富01”债券发行人是否上调本次债券票面利率以及上调幅度、是否行使赎回选择权的公告》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16年3月8日公开发行“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称“16天富01”），根据相关信息披露要求，及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面向合格投资者）（以下称“《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赎回选择权、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条款，发行人应于本次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2019年3月8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行使赎回选择权的公告。

由于《募集说明书》的部分条款部分内容不能满足现有实际情况，本次债券拟于2019年1月28日（星期一）上午10:00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将《募集说明书》原规定“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上调本期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调整幅度为0至100个基点（含本数），其中1个基点为0.01%。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

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上调幅度的公告。”变更为：“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上调本期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调整幅度为0至500个基点（含本数），其中1个基点为0.01%。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10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上调幅度的公告。”的事项。

鉴于上述变更事项，公司将延迟发布“16天富01”债券发行人是否上调本次债券票面利率以及上调幅度、是否行使赎回选择权有关公告。具体公告时间以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的决议时间为准。

特此公告。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14日